

# 中节能国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中节能国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断完善治理结构，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规范公司运作，在机制上保证了对所有股东的公平、公开、公正，保障所有股东享有法律、法规、规章所规定的各项合法权益，保障债权人的利益。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在财务、法律、合规、管理、行业技术领域等方面拥有丰富的专业经验，对公司的重大决策提供了宝贵的专业性建议，对公司的重大资产处置、对外投资、关联交易、董事高管选举等重大事项均进行了认真的审核并出具了书面的独立意见，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的主要工作情况如下：

### 一、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一） 2022 年公司共组织召开 7 次董事会工作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22 年 1 月 14 日，公司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会议决议聘任徐本勇为公司副总经理。

2、2022 年 4 月 21 日，公司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 2022 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确认 2021 年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2021 年度对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4、2022 年 6 月 10 日，公司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董事会决议跟踪落实及后评价制度〉的议案》、《关于审定公司经理层 2022 年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辞职及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2022 年 8 月 19 日，公司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2 年半年度对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关于投资吉首经开区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特许经营项目的议案》。

6、2022 年 9 月 23 日，公司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项目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投资设立中节能国祯泰州环境治理有限公司，负责泰州市海陵区城市生态水环境治理 PPP 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

7、2022年10月24日，公司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提前终止奎河污水处理厂TOT合同的议案》。

**(二) 2022年公司共召开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1、2022年5月20日，公司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8人，代表股份289,641,87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41.44%。审议通过了公司《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22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公司2022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关于确认2021年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2022年7月5日，公司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2人，代表股份217,975,34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1.19%。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辞职及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会议选举了李弘焱女士为公司董事。

##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主要执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1 年度股东大会有关决议，于 2022 年 6 月 14 日组织实施完成了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 18,040,754 股后的 680,921,26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1.2 元（含税），实际分红金额 8171 万元。股权登记日 2022 年 6 月 13 日，除权除息日 2022 年 6 月 14 日。

### 三、年度内董事、高管变动情况

1、2022 年 1 月 14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会议决议聘任徐本勇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2、2022 年 6 月 10 日，公司董事王银龙辞去董事职务，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聘任李弘焱为公司董事。

### 四、公司治理及规范运作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确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的分层治理结构，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和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积极落实公司分红政策。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操作合规、运作有效，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要求不存在差异。

## 五、未来发展规划

充分发挥控股股东中国节能的政策资源优势、政府资源优势及资本市场优势，发挥公司原有的经营活力和决策效率，力争成为全国水务行业的龙头企业，国资委混改制的标杆企业。

### 1、打造央企混改典范

公司明确提出打造“双典范”价值企业的目标，即混改典范价值企业和行业典范价值企业，积极探索混合所有制企业运营管理模式。全面结合中国节能作为长江大保护污染治理主体平台企业的战略定位，做好公司整体经营的顶层设计，将公司整体经营战略提升至服务于国家战略。

### 2、加大市场开拓力度

公司与中国节能水务板块业务高度契合，优势资源互补，未来通过协同合作、信息共享增强综合实力，抢抓机遇、抢占市场，做好优质、重大项目储备工作，在市场开拓和企业运转中激发双方优势最大化发挥。

将聚焦长江经济带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国家战略，结合自身主业，主动融入国家和地方“十四五”规划，落地有引领性、战略性、带动性的重大项目。充分发挥平台优势，将控股股东中国节能与各省市高层对接成果落实为订单。扩充既有项目储备，选取优质项目资源，深挖项目增量价值，在水环境综合治理、市政污水、村镇水环境综合整治及工业水系统综合服务细分市场领域抢抓市场，推进合作模式、业务模式、技术应用创新，

科学谋划环巢湖流域项目。

### 3、“十四五”整装再出发

“十四五”对公司是重要的历史机遇期。混改后，公司将更好地布局生态文明建设重点领域，积极践行长江大保护、黄河流域生态治理与高质量发展等国家战略。在原有“水环境综合服务商”传统业务基础上，进一步重点布局流域治理、供排水一体化、工业废水、园区治理等业务领域。

### 4、信息化、数字化建设

从公司资产的长期效益出发，充分提高资产的质量和使用效率，以整合的信息系统为纽带、数字化和智能化技术应用为手段实现资产从规划设计、工程建设、水务运营和智能制造等业务板块的全过程、全价值链管理。同时在公司全局和统一的资产管控策略的指导下，通过在公司各业务环节基于资产全生命管理视角进行管理提升，最终降低公司整体运营成本，提高运营可靠性和安全性，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实现环保设计、工程、水务和制造的全面资产安全、可靠及高效益地平衡发展目标。

中节能国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二日